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新增股 份部分解除限售的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独立财务顾问”）作为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安林业”或“上市公司”）2015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的要求，对永安林业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重组限售股份的基本情况

2015年，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苏加旭等交易对方购买福建森源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源家具”）10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重组”），2015年9月8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苏加旭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076号）文件核准了本次交易。永安林业本次重组非公开发行股份106,382,125股，该股份于2015年10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5年9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苏加旭、王清白、王清云、福建南安雄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雄创投资”）、福建省固鑫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固鑫投资”）、李建强分别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53,829,340股、16,595,617股、13,829,680股、9,957,370股、6,638,246股、5,531,872股。上述股份登记上市日期为2015年10月8日，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 （一）股份锁定安排

1、苏加旭、固鑫投资、雄创投资、李建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在遵守前述股份锁定期的前提下，为使公司与苏加旭、固鑫投资、雄创投资、李建强签订的利润补偿协议更具可操作性，苏加旭、固鑫投资、雄创投资、李建强同意其所认购的永安林业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按如下方式解除限售：

①如利润补偿协议约定的承诺年度第一年的预测净利润实现，则自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12 个月且森源家具第一个承诺年度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起(以二者发生较晚者为准)，各利润补偿责任人可解锁股份数为其各自认购永安林业本次发行股份数的 25%；

②如利润补偿协议约定的前两个承诺年度累计预测净利润实现，则自森源家具第二个承诺年度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起，各利润补偿责任人新增可解锁股份数为其各自认购永安林业本次发行股份数的 35%，累计可解锁股份数为其各自认购永安林业本次发行股份数的 60%；

③依据利润补偿协议约定履行完毕补偿义务后，剩余股份全部解锁；如未解锁的股份数不足利润补偿协议约定的当年应补偿的股份数，按照利润补偿协议的相关约定执行。

2、王清云、王清白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自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 （二）履行承诺情况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苏加旭、固鑫投资、雄创投资、李建强已按照利润补偿协议约定向上市公司分别补偿了 23,944 股、2,799 股、2,799 股和 1,555 股并注销。按照股份锁定的承诺，上述四方通过本次重组认购股份数的 25%扣除上述补偿部分后的剩余部分应解除限售。

## 三、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16年11月11日
- 2、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的总数为18,958,10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57%。
- 3、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证券帐户号码	持有限售股份数(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公司限售股份总数的比例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公司无限售股份总数的比例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苏加旭	0186597714	53,829,340	13,433,391	7.87%	7.89%	3.94%
2	福建南安雄创投资中心	0800264845	9,957,370	2,486,543	1.46%	1.46%	0.73%
3	福建省固鑫投资有限公司	0800264847	6,638,246	1,656,762	0.97%	0.97%	0.49%
4	李建强	0186660653	5,531,872	1,381,413	0.81%	0.81%	0.41%
合计			75,956,828	18,958,109	11.11%	11.13%	5.57%

截止目前，公司总股本 340,988,702 股，其中限售股份总数为 170,670,085 股，无限售股份总数为 170,318,617 股。

#### 四、本次解除股份限售前后上市公司股本结构变动表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70,670,085	50.05%	-18,958,109	151,711,976	44.4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70,318,617	49.95%	+18,958,109	189,276,726	55.51%
三、股份总数	340,988,702	100.00%		340,988,702	100.00%

####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永安林业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独立财务顾问对永安林业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新增股份部分解除限售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新增股份部分解除限售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日